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专项鉴证报告

众会字(2019)第 3474 号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腾股份”)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对专项报告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赛腾股份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赛腾股份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反映了赛腾股份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赛腾股份 2018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上海

2019年4月18日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26号”《关于核准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7,600.0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后，余额由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7年12月1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吴中分行	37060188000174754	10,076.74
苏州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51209500000147	15,523.26
合计		25,600.00

另外，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944.2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总额24,655.77万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12月19日到位，并由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众会字（2017）第647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期初金额	256,010,267.38
加：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及扣减手续费净额	671,551.62
加：收回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的本金	420,000,000.00
加：闲置资金现金管理的收益	3,333,333.33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7,322,371.46
减：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42,817,418.52
减：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	450,000,000.00
减：扣除发行费用	9,442,302.83
减：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结余金额	20,433,059.52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募投实施主体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
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吴中支行	37060188000174754	10,359,122.33
苏州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51209500000147	3,387,927.47
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吴中支行	37060188000174836	3,257,030.54
苏州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51209500000148	3,428,979.18
合计		20,433,059.52

三、本季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报告附表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 年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732.23 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在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吴中支行购买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3,000 万，利率 3.95%，2018 年 02 月 28 日到期赎回，取得投资理财收益 9.87 万元。

2、公司于 2018 年 02 月 28 日在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吴中支行购买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3,000 万，利率 4.15%，2018 年 04 月 28 日到期赎回，取得投资理财收益 20.75 万元。

3、公司于 2018 年 04 月 28 日在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吴中支行购买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3,000 万，利率 3.90%，2018 年 05 月 28 日到期赎回，取得投资理财收益 9.75

万元。

4、公司于 2018 年 05 月 28 日在中国光大银行苏州吴中支行购买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3,000 万, 利率 4.55%, 2018 年 08 月 28 日赎回, 取得投资理财收益 34.13 万元。

5、公司于 2018 年 02 月 09 日在苏州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10,000 万元, 利率 4.51%, 2018 年 05 月 09 日赎回, 取得投资理财收益 112.75 万元。

6、公司于 2018 年 05 月 11 日在苏州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10,000 万元, 利率 4.00%。2018 年 06 月 11 日赎回, 取得投资理财收益 33.33 万元。

7、公司于 2018 年 06 月 12 日在苏州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10,000 万元, 利率 4.51%。2018 年 09 月 12 日赎回, 取得投资理财收益 112.75 万元。

8、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在苏州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3,000 万元, 利率 4.00%, 一个月期限, 截止 2018 年底尚未赎回。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04-18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24,655.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13.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13.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消费电子行业自动化设备建设项目	否	9,132.51	9,132.51	不适用	3,244.30	-	85.98%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否	15,523.26	15,523.26	不适用	1,037.44	-	13.92%	2020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655.77	24,655.77		4,281.74		40.6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先期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5732.23万元,于2018年1月置换5732.2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9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姓名 Full name 陆士敏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3-06-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10197306057011

陆士敏(310000030073),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 93号。

310000030073

证书编号: 310000030073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年12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1996年12月31日
2015年6月换发



年 月 日



姓名	奚晓茵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7-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1519790705132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奚晓茵(31000030098)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300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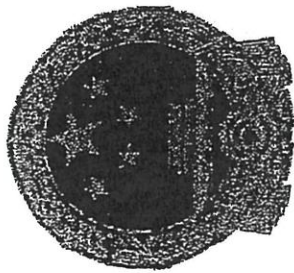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3 月 26 日

证书序号: 000131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孙勇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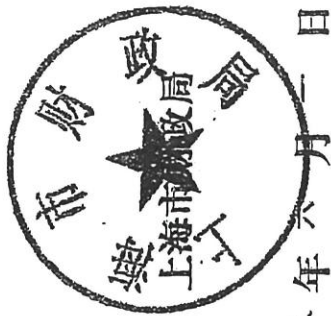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3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98]153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3)68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3日(转制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2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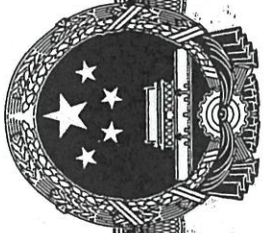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孙勇

证书号：35

发证时间：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4119251J

证照编号: 1400000201904110445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勇, 陆士敏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2日至 2043年12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4月11日